**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113學年度第二學期休業式流程**

**※日期：114.06.30（星期一）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時間** | **節次** | **地點** | **內容** |
| **07:50~08:10** | 早自修 | 各班教室 | **導師時間、大掃除**  (含外掃區、支援九年級外掃區)  (09：30檢查各班外掃區環境) |
| **08:20~09:05** | 第1節 |
| **09:15~10:00** | 第2節 |
| **10:10~10:55** | 第3節 | 活動中心 | **休業式**(10：10前就定位) |
| **11:05~11:50** | 第4節 | 各班教室 | **導師時間**(含營養午餐時間)  (11：40檢查各班的班級環境)  (11：40穿堂就定位，統一放學) |

**注意事項：**

1.各班請在**10時前完成離校手續單（學務處除外）**；休業式結束後，繳交**「點名簿」**後給生教體育組蓋章；第4節檢查各班的班級環境，通過後才算完成離校手續。

**2.活動衛生組提醒：**

**a.「班會記錄簿」**需在**6/27（五）放學前**繳交完成。

【共20週，填寫內容參照右列QR碼】

**b.09：30檢查各班外掃區環境。（環保股長在班級外掃區等待）**

【標準為「物品擺放整齊」、「無汙垢、人為垃圾」、

「窗台與紅欄杆無鳥屎等汙垢」】

**c.11：40檢查各班的班級環境。（班長拿離校手續單在班級教室等待）**

【標準為「物品擺放整齊」、「無一般垃圾」、「無回收物品」、 「走廊 的窗台與紅欄杆無鳥屎等汙垢」】

**d.垃圾子車**該日開放時段為**08：30~12：00；回收物**為**09：00~11：30。**

**3.** 11:40在穿堂集合統一放學，班長完成離校手續，該班才能離校。